

宿松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简 报

第二十六期

宿松县文明办编

2017年3月11日

本期导读

- ★ 县文明办到法院检查指导文明创建工作
- ★ 县文明办带队督查县城文明创建工作
- ★ 宿松赵琴秀获评2017年1月份“安徽好人”提名
- ★ 宿松公布第三批学雷锋活动示范点和岗位学雷锋标兵
- ★ “‘一把手’抓创建”简讯二十则

县文明办到法院检查指导文明创建工作

3月3日下午，县委宣传部副部长、文明办主任姜晓蕾一行来到宿松县人民法院，检查指导该院文明创建工作。

在座谈会上，姜晓蕾从“五加三乘三”即“做好五大文明创建、打响三张品牌”着手，详细阐述了今年全县文明创建工作的重点。围绕如何积极融入到全县文明创建工作中，有效推进自身文明创建工作，姜晓蕾对法院工作提出了四点要求，一是大力做好院机关文明创建工作，要从环境卫生、队伍素质、党建等方面抓创建工作，多谋划、多思考，不断朝更高的标准努力；二是切实做好城乡共建工作，要发挥市级文明单位引领作用，加大对帮扶村的支持指导力度，帮助帮扶村培育成文明村；三是结合实际工作打造亮点，要利用好法院自身特色，在严厉打击老赖工作中建立红黑榜制度，推进全县诚信建设；四是依托载体开展活动，要突出“一把手”抓创建氛围，充分围绕普法、帮扶、志愿服务、传统节日等内容，精心设计活动载体，开展丰富活泼的创建活动，引领群众向善向上。

宿松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沈咏田向姜晓蕾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对县文明办给予法院工作充分的肯定和支持表示真挚的感谢。沈咏田表示，在今后的创建工作中，法院将会充分落实上述四点意见建议，全面推动文明创建工作，打造属于自己的亮点和特色。作为市级文明单位，也一定会将文明创建常态化，

为全县文明创建工作贡献力量。

县文明办带队督查县城文明创建工作

3月7日下午，县委宣传部副部长、文明办主任姜晓蕾带队督查县城文明创建工作。县住建局、城管执法局、规划局、交警大队等单位负责同志参加督查。

姜晓蕾一行先后到黎河市场、宿松商城、皖西南市场等地对市场秩序、交通秩序、环卫保洁等工作进行实地察看。督查发现，城区内背街小巷及市场周边出店经营现象突出，环卫保洁工作落实不到位，车辆停放问题有待解决。姜晓蕾就存在的相关问题进行现场交办，并指出要勤管严管、加强宣传推动，促进文明县城创建工作常态长效发展。

宿松赵琴秀获评 2017 年 1 月份“安徽好人”提名

日前，经省“安徽好人”评选委员会和公众代表评审团评定，2017年1月份“安徽好人”已评选产生，回报桑梓诚实守信受青睐的宿松县优采宝家居建材馆总经理赵琴秀获评“安徽好人”提名。

人物简介：赵琴秀，女，1983年5月生，宿松县优采宝家居建材馆总经理（北浴乡罗汉山村村民）。

事迹简介：作为“80后”的她，在外闯荡10年后，毅然决定回乡创业，回报桑梓，诚实经营，始终把顾客的需求当作自己的追求，受到顾客青睐。为更多地参与公益事业和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洪灾地区慰问，利用公司现有场地建立“松情·爱心驿站”，更多地帮助环卫工人、市政工人等就近解决休息难、饮水难等问题，传播社会爱心互助新风、彰显企业良好责任形象。获评2016年4月“安庆好人”、第三届宿松县道德模范、2016年第一季度“宿松好人”。

宿松公布学雷锋活动示范点和岗位学雷锋标兵

近年来，宿松县各地各部门紧紧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岗位作为学习践行雷锋精神的重要平台，把岗位学雷锋作为学雷锋活动的基本形式，大力倡导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广泛开展各具特色的学习实践活动，组织动员干部群众立足本职、爱岗敬业、奉献社会，自觉践行雷锋精神，涌现出一批学雷锋活动先进集体和岗位学雷锋先进个人。在“3·5”学雷锋日当天，县委宣传部、县文明办命名表彰并向社会公布了第三批宿松县10个学雷锋活动示范点和15名岗位学雷锋标兵。

命名公布这示范点和标兵，旨在组织推动各地各部门学习借鉴学雷锋活动示范点的先进经验、学习宣传岗位学雷锋标兵的先进事迹，运用榜样的力量不断深化拓展岗位学雷锋活动、推进

学雷锋活动常态化，用雷锋精神的强大感召力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细落小落实，为打造“四个强县”、建设美丽宿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第三批宿松县学雷锋活动示范点和岗位学雷锋标兵名单：

一、第三批宿松县学雷锋活动示范点名单（共 10 个）

孚玉镇志愿服务队

九姑乡新安村青年志愿者服务队

程岭乡中心小学

宿松县司法局

宿松县劳动就业管理局

宿松县人民医院

宿松县孚玉山宾馆

宿松县小孤山管理处

宿松县新太华眼镜行

宿松县宝利鑫家庭农场

二、第三批宿松县岗位学雷锋标兵名单（共 15 名）

王简华 国网宿松县供电公司佐坝供电所安全员

石磊 汇口镇团委书记、住建办副主任

付晓静（女）共青团宿松县委西部计划志愿者

江柏佐 宿松县广播电视台新闻中心新闻部主任

李石菲（女）陈汉乡扶贫工作站副站长

李爱娣（女）宿松县林业局工会副主席

吴华平（女） 宿松县委、县政府接待处接待股股长
何招民 柳坪乡党政办副主任、建设办副主任、文化站副站长
张 华 宿松县公安局洲头派出所副所长
陈 星 趾凤乡宣传干事
徐立新（女） 宿松县气象局副局长
唐文斌 安徽麦塘餐饮有限公司麦塘烘焙宿松店负责人
曹兵兵 宿松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公务用车管理平台驾驶员
蔡 渊 宿松县公管局监督股股长
蔡灿萍（女） 宿松县中医院针灸推拿 2 科护士长

“‘一把手’抓创建”简讯二十则

※ 县残联理事长黄伟平于 3 月 3 日带领机关党员及部分职工来到东北新城街头，到卫生责任区清扫垃圾。

※ 隘口乡党委书记李正东于 3 月 6 日到小圩村进行文明创建工作督查。

※ 县城乡规划局局长石雅煌于 3 月 6 日召开会议，积极动员干部职工参与全县义务植树活动，将志愿活动常态化、经常化。

※ 孚玉镇党委书记汪百春于 3 月 7 日主持召开当前工作部署会，对 2017 年文明创建工作具体安排部署，着重强调进一步推进城区环境和“三线三边”整治工作。

※ 陈汉乡党委书记朱建纲于 3 月 7 日在文明办、建设办全体成员的陪同下督查文明创建工作。

※ 破凉镇党委副书记、镇长陈永坤于3月7日主持召开各村（社区）书记、镇直单位负责人、创建办主任会议，安排部署文明创建工作。

※ 县人社局局长汤国华于3月7日召开文明创建工作专题会议，要求文明创建工作要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同时要创新形式、形成合力，确保文明创建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 县总工会主席周学军于3月7日到人民中路督查农丰银行、中行等窗口单位创建工作。

※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郭年中于3月7日、8日，分别前往县道路运输管理局、地方公路局、客运站（中心）等窗口单位进行了调研并提出整改要求。

※ 高岭乡党委书记夏仕能、乡长祝志斌于3月8日到各村督查文明创建和“三线三边”环境治理工作。

※ 河塌乡党委书记胡翀、乡长祝劼于3月8日带头签订《“推动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活动承诺书》，通过率先垂范、从自身做起，助推形成移风易俗的良好社会新风尚。

※ 县司法局局长石海燕于3月8日在局党组会议上研究部署当前重点工作，并对法律援助中心、公证处两个窗口单位进行了督查。

※ 县城管执法局局长祝翀于3月8日带领局创建办及市容管理执法大队负责人对县创城办1至6期督查通报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回头看。

※ 佐坝乡党委书记石宗亮于3月9日带队到105国道等重点区域对文明创建和“三线三边”工作进行督查。

※ 县委党校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校长汪淑萍于3月9日率校文明小组成员对学员食堂消防安全卫生情况进行现场督查。

※ 县旅游局局长吴辉于3月9日召开文明创建工作会议，研究2017年文明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和“三线三边”景区环境整治工作，并前往石莲洞景区督查指导整改提升工作。

※ 县商务局局长肖善庆于3月9日到市场交易服务中心调研，听取关于城区三个农贸市场管理工作情况的汇报。

※ 县经信主任杨严生于3月9日带领机关干部职工到程岭乡植树造林。

※ 县住建局副书记郭庆九于3月9日到北浴路道路工程场地检查施工安全。

※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老干部局局长高海松于3月10日对局机关室内外环境卫生、车辆停放和承租店面经营户安全生产等情况等进行督查，并提出整改意见。

报：省文明办，市文明办，县文明委政委、主任、副主任。

发：各乡镇、县直各单位。
